|  |  |
| --- | --- |
| **理事会2018年会议最后会议2018年10月27日，迪拜** | logo_C_ |
|  |  |
|  |  |
|  | **文件 C18/22(Add.1)-C** |
| **2018年9月24日** |
| **原文：英文** |
| 秘书长的说明 |
| 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的补充报告 |

我荣幸地向各理事国转呈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主席的报告。

秘书长
赵厚麟

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的补充报告

|  |
| --- |
| 概要本文件介绍了IMAC第七份年度报告的补充内容。将本文件提交国际电联理事会2018年10月最后会议是为了履行该委员会的具体职责，即就已审计的国际电联财务报表中出现的问题和外部审计员起草的报告向理事会提供咨询；并对理事会审议2017年财务报表和外部审计报告表示支持并进行通报。本补充报告也向理事会提供了针对自完成IMAC第七份年度报告以来所出现问题的意见和建议。**需采取的行动**请理事会**赞同**本IMAC补充报告。\_\_\_\_\_\_\_\_\_\_\_\_\_\_**参考文件**[C18/22](http://www.itu.int/md/S18-CL-C-0022/en)号文件：IMAC提交理事会的第七份年度报告；[C18/40](https://www.itu.int/md/S18-CL-C-0040/en)号文件：外部审计员报告[第162号决议](http://www.itu.int/pub/S-CONF-PLEN-2015)（2014年，釜山，修订版） |

# 1 本补遗的目的

1.1 IMAC在第七份年度报告中指出，该委员会对外部审计员报告的看法将在收到该报告并对其审议之后，纳入IMAC报告的补遗中。

1.2 因此，为就外部审计员报告中有关国际电联财务报告审计中出现的主要问题向理事会提供咨询，现将此IMAC第七份年度报告的补遗提交理事会；并通报理事会对2017年财务报表和外部审计报告的审议情况。

1.3 本补充报告也为理事会提供了针对以下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i) 国际电联总部建设项目；

ii) 某个区域代表处可疑的欺诈活动。

# 2 2017年外部审计员报告：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2.1 外部审计员已就2017年的国际电联财务报表再次提供了一份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强调了主要因对长期职员福利的精算而产生的负4.82524亿（2016年为负4.19155亿）净资产财务状况问题。强调此问题不会改变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提请人们注意，外部审计员报告判断中的一个事实对于用户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外部审计员的长篇报告提供了对财务状况有益且全面的财务审核；同时还针对管理行动提出了十（10）项建议和一（1）项提议。

2.2 报告提请注意需优先进行重点改进的多个领域。

# 3 外部审计员的建议和提议

3.1 外部审计员就以下问题提出了建议：

• 总部大楼建设的评估应着眼于满足国际电联的长期需求和人力资源；

• 需要合理化和非常措施来改进人力资源部门的支付功能；

• 迫切需要采取行动，制定员工队伍规划战略，以满足国际电联不断变化的需求，并确保国际电联继续契合其宗旨。IMAC重申，国际电联需要努力使其运作模式、人员战略和重点领域与国际电联的战略愿景保持一致。在数字化和信息社会迅猛发展的今天，这将确保国际电联是一个胜任其职的组织。

• 越来越迫切地需要一项关于采购所有方面的政策和准则，在这种情况下，需要更全面和更有效的程序来实现适当程度的控制和合规；

• 道德操守框架，道德操守干事职位再次空缺，国际电联秘书处应大力填补这一非常重要的职位。

# 4 国际电联总部建设项目

4.1 最近任命的高级建设项目顾问已经确定，需要根据优秀做法组建一个合格的项目管理团队，为整个建设项目提供足够的风险管理和监督。这一先前未确定的需求将需要超过1100万瑞士法郎的额外资金。已做出决定，这些附加项目管理费用将不通过现有贷款安排融资，以保持建设规模不变。

4.2 项目融资中有5%的意外开支准备金。但是，IMAC担心，即使假设组建了足够的项目管理团队，与其他大型建设项目的经验相比，这一准备金显然不够。

4.3 此外，在13/2016号建议中，IMAC建议国际电联考虑为该项目组建专门的内部和外部项目和风险管理专业队伍的好处。随着项目的进展，应该设立一个指导委员会来监督项目，该委员会应具有广泛的职权范围和适当的管理架构，包括独立的技术专家。

**4/2018号建议：**因此，IMAC建议组建一个监督项目的正式管理架构，且国际电联重新研究所需的资金需求，以确保对国际电联总部建设项目进行适当的财务规划。

# 5 某个区域代表处的可疑欺诈活动

5.1 外部审计员的报告提到在某个区域代表处发现一件持续多年的可疑欺诈案件。外部审计员得出结论认为，欺诈活动不会对整个2017年账户产生重大影响。然而，IMAC注意到，所涉及和正在调查的活动持续多年，涉及一系列多方面违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和签订合同。

5.2 IMAC先前已对区域代表处的控制和治理表示过关注（IMAC 2/2014号、5/2015号建议），IMAC仍然严重关注区域代表处的管理和控制不到位问题。

5.3 IMAC要求提供内部审计所开展调查的全部细节，但只获得了内容提要的摘录及调查报告的附件17。然而，IMAC注意到，报告全文已提供给外部审计员。在没有完整调查报告的情况下，IMAC无法就此事或其潜在影响提供建议。

# 6 合规及欺诈风险管理/制定调查准则草案

6.1 正如在第七次年度报告中已经提到的那样，IMAC审查了国际电联的调查准则草案，并应秘书处的要求，就对秘书长提出的任何指控应适用的适当安排提出建议，这些指控必须向理事会主席报告。

6.2在与相关各方协商后，根据善治惯例，IMAC建议，向理事会主席报告的责任方可以是IMAC主席（该主席完全独立于管理层，而且由理事会任命）。

\_\_\_\_\_\_\_\_\_\_\_\_\_\_